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有效表决票 9 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王冰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价格调整之触发条件的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现对上述交易方案进行修正，将原方案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价格调整方案”之“触发条件”进行修改，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次交易发行价格触发条件修改为：

可调价期间内，以下任一条件成就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审议决定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可调价期间内，上证综指（指数代码：000001.SH）收盘点数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至少十个交易日较公司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即 2015 年 8 月 26 日收盘点数（即 2,927.29 点）跌幅超过 10%。

或者，可调价期间内，中证金属采矿业指数（指数代码：H30191）收盘点数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至少十个交易日较公司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即 2015 年 8 月 26 日收盘点数（即 2,265.99 点）跌幅超过 1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冰、姜雷、汪涵、公茂江、彭继泽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制作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详细情况见同日公告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本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冰、姜雷、汪涵、公茂江、彭继泽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成建铃关于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为进行本次交易，针对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价格调整之触发条件，公司与鹏欣集团、成建铃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成建铃关于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冰、姜雷、汪涵、公茂江、彭继泽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 日